

## 2/3 中缝

## 5/8 中缝

## 6/7 中缝

公告专栏
<b>秋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b> :我局受理林传期的工伤认定申请,现已作出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琼9005工受〔2025〕0076号)及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琼9005工举〔2025〕0014号)。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海南省文昌市文蔚路55号2楼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5室,电话:0898-63330471)领取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及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逾期视为送达。 <b>文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b> <b>陈勇刚</b> :本院受理韦青松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民事裁定书、三个规定/廉政监督卡、当事人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逾期将依法裁判。 <b>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b> <b>苏州臻善至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b> :本委受理的李倩与你方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2024)苏仲裁字第0076号〕,由仲裁员严斌之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8月20日9时30分在本院(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现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开庭通知书,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b>苏州仲裁委员会</b> <b>海口瀚元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b> :本委受理陈长领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琼琼人仲案字〔2025〕第87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琼山社保大楼三楼303,电话:65852550)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b>海口市琼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b> <b>权志强</b> :本院受理甘茂琴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b> <b>(2025)浙0108民初2844号</b> <b>杭州森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b> :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森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杭州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本案于2025年9月2日9时10分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参加诉讼,逾期不到的,将依法缺席审判。特此公告。 <b>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b> <b>陈俊豪、罗俊伟、陈汉飞、韦玮、郑加金</b> :本院受理安徽三优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陈俊豪、罗俊伟、陈汉飞、韦玮、郑加金追收未缴出资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9月2日上午10时在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判。 <b>安徽省和县县人民法院</b> <b>曹少鲤、崔国东、马晓渝、李世、纪山</b> :关于河北华夏塑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与河北鲲鹏种业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河北华夏塑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申请追加你们为本案被执行人。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听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次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9时在本院开庭听证,请准时到场。请在上述时间内提交书面答辩意见及相关证据,逾期不到庭或不提交书面答辩意见和证据,视为放弃权利。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b>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b> <b>人民法庭公告</b> 我法院受理的原告林张根与林俏名誉权纠纷(2024)浙0282民初9264号一案,本院认定事实如下:被告林俏系原告弟弟林张启的女儿。2023年11月17日,被告林俏通过“387721051”抖音号(现抖音号为781002063v)在抖音平台先后发布两个侮辱、诽谤原告的视频,视频播放量分别为1.1万次和2418次。 本院认为,自然人享有名誉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侮辱、诽谤等方式侵害他人的名誉权。自然人的名誉权受到侵害的,有权要求停止侵害,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原告与被告父母虽有纠纷,但被告应当通过合法的途径解决争议。案涉视频内容包含原告照片、住址等信息,两个视频同日发布,内容具有明显的关联性,均能够指向原告。被告林俏在抖音平台发布的视频称“村霸”“村霸太嚣张”等言论具有明显的贬损性,已超出权利人合理容忍的限度,被告林俏具有主观过错,构成侵权,被告林俏依法应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判决如下:一、被告林俏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在账号为781002063v的抖音账号上向原告林张根赔礼道歉(内容经本院审核批准后发布,发布时间不少于十五日);二、被告林俏赔偿原告经济损失6520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加倍部分债务利息=债务人尚未清偿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除一般债务利息之外的金钱债务*日万分之一点七五*迟延履行期间)。 一审宣判后被告林俏不服,提出上诉。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2月7日作出(2024)浙02民终5700号终审判决: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维持原判。 终审判决后被告林俏仍拒不履行义务,原告申请强制执行。本院于2025年3月7日作出(2025)浙0282执2200号强制执行裁定书,被告林俏于3月10日履行了赔偿义务,但利息和公开赔礼道歉明确拒绝履行。 本院按照判决书内容登报公示,以维护原告林张根合法权益,为其消除影响,恢复名誉。 <b>慈溪市人民法院</b> <b>公告</b> <b>周高远</b> :由于你方退回司法鉴定意见书,现公告声明:豫许昌莲城司鉴所〔2025〕物鉴字第537号司法鉴定意见书撤销作废。 <b>许昌莲城司法鉴定所</b> <b>领取存摺通知书</b> 韦少斌:王丰报根据已生效的《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2014)东中法刑初字第23号的判决,于2025年6月12日,将故意伤害罪一案的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韦少斌人民币33842元提存于我处。请接到此通知后,持本人通知书、韦少斌身份证到我处领取赔偿款。 债权人领取存摺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 我处地址:辽宁省锦州市解放路一段5-15号 辽宁省锦州市辽锦公证处 联系人:王军、张涵敏 联系电话:0416-7119613 <b>辽宁省锦州市辽锦公证处</b> <b>2025年7月17日</b> <b>遗失声明</b> 本人董格格,不慎将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法院工作证、执行公务证丢失,工作证编号:120335,执行公务证号:120207367。 特此声明。 <b>声明人:董格格</b>

公告专栏
<b>匡继</b> :本院受理陈仕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传票、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流转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9月11日9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b>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b> <b>梁冰沐</b> :本院受理曹乾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传票、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流转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9月11日10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b>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b> <b>谢烟</b> :本院受理王志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281民初5096号民事判决书,上诉状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青阳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须知,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根据《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 <b>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b> <b>叶健</b> :本院受理江阴市神雕广告有限公司与你方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281民初19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根据《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 <b>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b> <b>张勇</b> :本院受理卢东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辽1118民初27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二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b>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b> <b>赵德峰</b> :本院受理吴凤民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辽1115民初19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二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b>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b> <b>(2025)皖1791民初340号</b> <b>郭书俊</b> :本院受理原告梅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b>安徽省九华山风景区人民法院</b> <b>金珍美</b>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阜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举证责任告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正本)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8月29日9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b>安徽省阜阳市人民法院</b> <b>阮芳蕊(NGUYEN PHUONG THAO)</b> :本院受理原告曹春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0月14日9时10分在本院速裁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b>河北省大名县人民法院</b> <b>秦相明</b> :本院受理余胜友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1183民初5267号民事判决书,上诉状须知,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同时预交相应的上诉费用,上诉于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b>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b> <b>吴光平</b> :本院受理余胜友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1183民初5266号民事判决书,上诉状须知,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同时预交相应的上诉费用,上诉于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b>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b> <b>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b> :我委受理徐梅梅(身份证号:34282619751122****)“劳动能力鉴定”一案,已作出鉴定结论:徐梅梅的伤情符合《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符合表B1手、足功能缺损分值定级区间参考表≤10分,另根据《海南省工伤职工停工留薪期待遇》第23条规定,海琼琼海市委党校东院南五横街社保大楼3楼311办公室,联系电话:0898-62926395)领取书面结论书,逾期视为送达。如对本鉴定结论不服,可以自收到本鉴定结论书之日起15日内向海南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 <b>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b> <b>海南旅之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b> :我委受理袁庆洪(身份证号:3222219883****)“劳动能力鉴定”一案,已作出鉴定结论:袁庆洪的伤情符合《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符合表B1手、足功能缺损分值定级区间参考表≤10分,另根据《海南省工伤职工停工留薪期待遇》第23条规定,海琼琼海市委党校东院南五横街社保大楼3楼311办公室,联系电话:0898-62926395)领取书面结论书,逾期视为送达。如对本鉴定结论不服,可以自收到本鉴定结论书之日起15日内向海南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 <b>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b> <b>四川辰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b> :本院依法受理申请人江西哥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你公司的合同纠纷一案〔(2025)宜仲字第10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通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上述期限届满后第8日上午10时,请依法准时到庭参加庭审。逾期不理,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本案地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袁山西路28号三楼,电话:0795-3199076)。 <b>宜春仲裁委员会</b> <b>海南深广建筑劳务有限公司</b> :我局受理王忠任(身份证号:400281980706****)“工伤认定”申请并作出《工伤认定决定书》(琼人社字〔2025〕0051号)及《工伤认定决定书》(琼人社字〔2025〕0051号)认定工伤决定书。因与你单位无法联系,根据相关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认定工伤决定书和工伤认定通知书,请自公告起30日内来我局(地址:海南省琼海市爱华东路兴业南五横街社保大楼3楼311办公室,联系电话:0898-62926395)领取书面结论书,逾期视为送达。 <b>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b> <b>刘炜豪、刘仕建</b> :本院受理安徽崑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与安徽崑崙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322民初4278号民事判决书及诉讼费缴费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缴纳上述文书,逾期将视为送达。依据《民事诉讼法》规定,提起上诉的期限为送达之日起15日内,逾期则视为放弃上诉权利。 <b>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b> <b>赵虎、祁小利</b> :原告五河亿丰置业有限公司、五河县好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们〔(2025)皖0322民初2431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b>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b> <b>陈凤金、柳丽英、郭建梅、王春兰、郭秋金、曾德山</b> :山西融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被申请人陈凤金、柳丽英、郭建梅、王春兰、郭秋金、曾德山的保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答辩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并于开庭前提交仲裁申请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庭组成仲裁庭,你方应在公告送达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0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b>太原仲裁委员会</b> <b>山西志诚天远科技有限公司</b> :本会受理(2025)并仲裁字第1008号,申请人安方高科电磁安全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西志诚天远科技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庭组成仲裁庭,你方应在公告送达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0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b>太原仲裁委员会</b> <b>山西志诚天远科技有限公司</b> :本会受理(2025)并仲裁字第1008号,申请人安方高科电磁安全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西志诚天远科技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庭组成仲裁庭,你方应在公告送达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0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b>太原仲裁委员会</b> <b>海南臻品号优品商贸有限公司</b> :本委受理蔡慧慧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5年9月15日上午9:00在本委第三仲裁庭(具体地址以三亚市劳动争议仲裁院微信公众号推送公告为准)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撤诉处理。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b>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b> <b>三亚市中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b> :本委已受理王增印诉你公司及海南海南航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5年9月15日上午9:00在本委第三仲裁庭(具体地址以三亚市劳动争议仲裁院微信公众号推送公告为准)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撤诉处理。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b>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b> <b>海南臻品号优品商贸有限公司</b> :本委受理蔡慧慧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5年9月15日上午9:00在本委第三仲裁庭(具体地址以三亚市劳动争议仲裁院微信公众号推送公告为准)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撤诉处理。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b>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b>

公告专栏
<b>遗失声明</b> <b>王强</b> 于2025年6月28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37068719721110****,特此声明。 <b>张发才</b> 于2025年7月12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53232919940408****,特此声明。 <b>陈庆利</b> 于2025年7月15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33032719870314****,本人已申领新证,原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b>桂卫荣</b> 不慎遗失海南商业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收据1份,编号:0519970,金额:31539.63元,声明作废。 <b>吴海涛</b> 于2025年7月15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13020419830305****,特此声明。 <b>李红艳</b> 遗失云岩区教育局颁发的小学教师资格证书,编号:2012521012200180,声明作废。 <b>吴文星</b> 不慎遗失嘉禾县人民法院开具的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发票号码:No240048653X,金额:1898元,开票日期:2018年7月18日,特此声明作废。 <b>薛智聪</b> 遗失四川省政府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1张,票据编号:0411007623,金额:500000元,声明作废。 <b>赵松林</b> 不慎遗失道路运输证,证号:23222001222,声明作废。 <b>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b> 原员工郭伟涛丢失律师工作证,证号:1440320270565656,声明作废。 <b>贵州黔众利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b> 法人由胡李峰变更为黄周福,原公司公章、发票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章(胡李峰)未在公安机关备案,特此声明作废。公司变更前未在公安机关备案过任何印章。 <b>福州免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b> 不慎遗失公章,编号:3501170027884,声明作废。 <b>贵州仰碧道路救援服务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1MA6DLQAN70)不慎遗失公章,编号5227011002273,声明作废。 <b>海南莱猫供应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CN7KY41HD)不慎遗失财务章,声明作废。 <b>福建北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b> 遗失财务章一枚,编号:3501310038722,声明作废。 <b>华龄五洲科技有限公司</b> 不慎遗失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26MAEKYMFU71,不慎将营业执照正本、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章、负责人章(赵磊)、发票专用章丢失,声明作废。 <b>四川中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b> 昭通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600MA6N85PK9M,不慎遗失法人章(杜江)一枚,特此声明作废。 <b>福州闽越部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b> 不慎遗失公章,印章编号:35012110040978,声明作废。 <b>福州茉莉空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b> 遗失公章(印章编号:35010310079090)一枚,特此声明作废。 <b>海南黄江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b> 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602000002935,声明作废。 <b>永济市赛博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881MAE5FMKQ91H)遗失公章一枚,编号:1408813029242,声明作废。 <b>贞丰县第二小学工会委员会</b> 遗失工会法人资格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81522255MC3416427K,声明作废。 <b>克州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b> 乌恰玛纳斯加油站遗失成品油零售经营许可证副本,证号:油零售证第克州013号,声明作废。 <b>库尔勒华翰不锈钢加工销售部</b> 遗失公章一枚,编号:6528010072079;遗失法人(龙永胜)私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b>福建捷沃机械设备有限公司</b> 遗失公章(印章编号:35010410046076)一枚,特此声明作废。 <b>邵阳景园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b> 邵阳大药房遗失邵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20年9月15日核发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湘C73910847,声明作废。 <b>宁夏裕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10054621275W)于7月10日上午遗失公章、财务章,合同章,法人章,法人身份证(黄海航)350301199501112515),声明作废。 <b>芜湖联讯电器有限公司</b> 不慎遗失湖北方期货发展有限公司开具的代保管人库单两份,单号:CGRK53861、CGRK93588,声明作废。 <b>西秀区东关办向日葵幼儿园</b> 遗失民办小学办学许可证副本,证号:教民252040260001158号;编号NO.20190190451,声明作废。 <b>丝丝实业发展(武汉)有限公司</b> 银川联络处遗失工商注册证正本,注册号:企企字办字第00198号,声明作废。 <b>安乡县计划生育服务站</b> 不慎遗失在湖南安乡农村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预留的印章公章和负责人私章,账号:82012700000005846,声明作废。 <b>灵宝市粮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282MACYD0A5E)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12823004576,声明作废。 <b>贵州合众投资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523MADQCXY960)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号5205230035985,声明作废。 <b>我单位:邵武市沿山镇徐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b> 遗失邵武农村商业银行沿山支行开户许可证壹份,核准号:14012001428901,账号:9050313010010000008230,声明作废,由此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由本单位承担。 <b>鲁山县仓头乡启蒙幼儿园</b>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本遗失,统一代码登记证书:52410423MGJ004149,声明作废。 <b>福建省华凌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881MADM617187W)遗失公章一枚,编号:3508811030368,声明作废。 <b>鲁山县仓头乡启蒙幼儿园</b> 开户许可证遗失,核准号:J4953000875101,账号:1250101100000620,声明作废。 <b>广西廷汁山农产品有限公司</b> 4512240015277号合同专用章,因遗失,现声明作废。 <b>邵阳辉捷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23MAC8780Q39M)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14305230345795,声明作废。 <b>东营驿源建材有限公司</b> 遗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河口支行开户许可证,账号:1615000109200171286,核准号:J45001007740,声明作废,特此公告。 <b>新疆俊利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101MAE6R89070)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声明作废。 <b>黔西市长纳煤炭加工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522MADCU11C9T)不慎遗失法人章(杨建印,编号5205810041485),声明作废。 <b>盘锦市大洼区粮食集团总公司</b> 工会委员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81211121MC6839732F)遗失法人章,印章编号:211121001004811,现声明作废。 <b>贵州小香酒食品股份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3MAAHEHK1CD)已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了《食品生产许可证》,许可证编号SC1255273000163,特此声明。 <b>贵州南漳湾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b> 遗失公章5206021021062704,财务专用章5206021062705,发票专用章5206021062706,法人章(赵国福,330821062707),声明作废。 <b>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岳岳高速原路建设协调指挥部</b> 遗失中国农业银行岳阳市屈原支行中兴分理处开户内附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55760000215101,账号:422701040004525,声明作废。 <b>平江县天岳街道金窝村集体经济合作社</b> 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5575000949702,声明作废,特此公告。 <b>永兴县财政局社保资金专户</b> 遗失中国农业银行永兴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Z563500052901,账号18654901040012153,声明作废。 <b>黄平南大地建设劳务有限责任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622MAAL37N3N)不慎遗失公章,编号522622104050,声明作废。 <b>永兴县财政局国库股</b> 遗失中国农业银行永兴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Z5635000026100,特此公告。 <b>18654901040007138</b> ,声明作废。 <b>沧浪理煌酒店</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30828MA6K8H3Z9P)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号:5227002017575,登报声明作废。 <b>北京弓路投资有限公司</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D4G4UF65MD)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和公章、财务专用章,声明作废。 <b>作废声明</b> 北京银天居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1AQDW8U)作废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b>作废声明</b> 北京金泰亿航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57126494KU)作废财务专用章一枚,特此声明。 <b>行政处罚决定书</b> <b>达通农宅地罚(2025)12号</b> 当事人:汪福元,住所(住址):达州市通川区青宁镇长梯村5组,身份证件号码:151302119700615****,联系电话:1355826909。 当事人:胡中述,住所(住址):达州市通川区青宁镇长梯村5组,身份证件号码:51302119700329****。 当事人:王熙,住所(住址):达州市通川区青宁镇长梯村5组,身份证件号码:51302119871211****。 违法事实:汪福元、胡中述、王熙非法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为577平方米)。 证据:现场勘验笔录、照片、视频、询问笔录等。 处罚依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的通告》(川规〔2023〕4号)第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第一、三款及第七十八条。 处罚决定:限期15日内自行拆除非法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建的房屋及院坝(面积为577平方米)。 救济途径:对本处罚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政府(承办机构:达州市通川区司法局,地址:达州市通川区大街94号,联系电话:0818-2691367)申请行政复议或者15日内向万源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期间,本处罚决定不停止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也不履行本行政处罚决定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b>达州市通川区农业农村局</b> <b>2025年7月17日</b>